

(3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戴村镇、浦阳镇等 1:2000 更新及入库部分工序协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：ZQ250527ZT）**标项：一**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戴村镇、浦阳镇等 1:2000 更新及入库部分工序协作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青海汉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6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7.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谈判响应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/公章）：青海汉图测绘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2日

